

在联合国总部前呼吁制止中共迫害

【明慧网】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世界人权日之际，纽约法轮功学员再次来到联合国总部前集会，以祥和的炼功方式，呼吁国际社会关注中共对法轮功学员长达十五年来并还在继续的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以亲身经历揭露中共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人权侵犯者。

这一天雨雪交加。寒风中，写着中英文“法轮大法好”、“停止迫害法轮功”、“中共劳教所集中营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倒卖焚尸灭迹”的大横幅分外醒目；雨雪中，法轮功学员一如既往地炼功，平静祥和。集会上法轮功学员揭露了中共形形色色践踏人权的流氓行径。

全球退党服务中心主席易蓉表示，十五年来，中共将数百万的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投入监狱、劳教所、洗脑班进行迫害，这种灾难是针对信仰的迫害，是世界最大的人权灾难。虽然国际社会对此有所关注，但还是不够。我借此机会，第一，要求中共当局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释放所有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让他



图：纽约法轮功学员雨雪中在联合国总部前集会，呼吁关注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

们拥有自由、和平的修炼环境。虽然对法轮功进行迫害的元凶首恶，如周永康、薄熙来、李东生等人被抓或被绳之以法，我们认为他们是遭到天谴，但迫害没有结束，仍在持续着。第二，立即解散 610 办公室，610 办公室在中国从上到下分布，基层甚至到乡镇都有设置，这是专门针对法轮功进行迫害的机构，应立即解散这个邪恶系统。

易蓉强调，信仰是最基本的人权，对信仰的迫害是对人权最严重的侵犯。她说，虽然过去国际社会对法轮功学员人权被迫害的情况给予了一定的关注，但还是不够，这场迫害仍未停止。中共采取了用经济利益交换让国际社会封口的卑鄙手段，但良心不应被利益所收买。她呼吁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关注这场在中国发生的最大的人权灾难，共同制止中共的罪恶。

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祛病健身有奇效而在中国大陆迅速传开，吸引上亿人修炼，一九九九年仅因人数众多遭到中共残酷打压。十五年来，中共动用国家机器对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灭绝性的残酷迫害，一份传单、一张光盘就会被判刑、劳教，不放弃信仰就会遭到酷刑折磨，甚至被活摘器官、失去生命。

法轮功学员呼吁国际社会对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的人权状况给予足够的关注，认清中共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人权侵犯者，是最大的国家恐怖主义，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反人类罪、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呼吁国际社会共同制止这场惨无人道的迫害。◇

马来西亚法轮功学员谴责中共迫害

【明慧网】在十二月十日世界人权日前夕，部份马来西亚法轮功学员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六日来到中共驻马使馆前举行集会，呼吁各界人士关注中国法轮功学员的人权，制止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暴行，并强烈谴责中共邪党持续十五年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



图：部份马来西亚法轮功学员中使馆前抗议中共迫害

中共剥夺了中国人的生存权

【明慧网】适逢国际人权日，中共再次厚着脸皮老调重弹所谓“生存权”，翻译成大多数人能听懂的白话就是“让中国人能活着，没把中国人杀光、害死，这就是中共政府让中国人享有的人权”，实在是一副无赖嘴脸。

即使按照中共的无赖说法，很多中国人的所谓“生存权”实际上也并未得到保障。我们来看看最近发生在辽宁沈阳的两个实例。

据明慧网报道，近日，辽宁省沈阳市的汽车修理厂老板陈超因修炼法轮功被绑架并被沈阳皇姑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他家里的汽车修理厂将濒临倒闭，他妻子面对企业和自己居住的房子交不上房租，孩子交不起学费面临失学，还有陈超的费用等，这沉重的经济负担，她精神几近崩溃。

无独有偶的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夜，辽宁省沈阳市国保支队伙同锦州北镇地方警察，开多部警车，闯入锦州北镇市一户农

家，强行绑架了参加外甥婚礼的法轮功学员于溟。警察的理由竟是：习近平三十日要去沈阳市沈河区多福小区视察，于溟是当地居民，所以必须把于溟抓走。最近还预谋继续用欲加之罪的所谓罪名庭审拘陷于溟。

我们不知道中共宣称的保障中国人生存权的“中国特色人权”是怎么体现在法轮功学员陈超、于溟及家属身上的，他们二人并未犯罪，只因为修炼法轮功做好人就被无理抓捕关入大牢，陈超的妻子孩子甚至因此沦入学费房租都交不起的困境，她们的生存权体现在哪里？

这两个例子只是一九九九年以来法轮功学员这个群体在中国大陆遭遇的一个缩影。一九九九年七月以来，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遭到中共江泽民一伙的迫害，在全国范围内真的是失去了基本的生存权利，有的被开除工作失去基本生计，有的被迫害的家庭破碎、妻离子散，有的被迫害致死，至于专职迫害法轮功的六一零人员、派出所、居委会的上门骚扰

更是家常便饭，许多法轮功学员被迫多次搬家摆脱骚扰，但正常工作生活这一点最基本的生存权利仍然得不到保障。

显然，在中国大陆，法轮功群体被中共剥夺了生存权，那么仅有法轮功群体没有生存权保障吗？当然不是。在中国，被中共剥夺生存权的群体可不仅仅是法轮功学员，在不同时期，不同的无辜群体都曾经被中共剥夺过生存权，如五十年代响应中共号召说真话后被打成的“右派”、六、七十年代的所谓“走资派”、八九年反腐败的“六四”学生、一九九九年以后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一直到这些年被中共各级官员欺负得无路可走的大量上访冤民，都被中共在不同时期打成异类并剥夺最基本的生存权。而历史上这些受迫害人群及家属加起来占中国人的绝大多数，因此完全可以说，中共一直在剥夺中国人的生存权。◇

中共酷刑：吊铐

【明慧网】吊铐是一种酷刑，又被称为上大挂。影视作品中将人吊起进行折磨的吊刑，大都是用绳子将人的双手绑住，然后吊起。而要是将人的双手用手铐铐上后再吊起，那痛苦的滋味该有多大？因为手铐都是用钢铸成的，厚度不到半厘米，那真如刀割一样疼痛。而且恶警在实施这种酷刑时，往往再加上其它酷刑合并使用，或者超长时间用这一种酷刑，使人生不如死。

背铐着来回吊起再摔下

二零零三年三月，抚顺法轮功学员黄桂荣被绑架到辽宁女子监狱。在那里，恶徒把黄桂荣两手背铐起来，在两手中间系上钢丝，双脚踩在一个六厘米宽、二十厘米长的小板凳上，吊在女监的小舞台上方，后面还有一个大柱子。然后恶人手拉钢丝，将黄

桂荣高高吊起。被铐的双手失去知觉时，又快速将钢丝松手，手掉下来正好砸在大柱子上，疼得她连话都说不出来。刚得到点缓解时，恶徒又拉钢丝把她再次高吊起来了，再快速松手，手又被砸在大柱子上。而黄桂荣脚下的小凳子双脚踩上就会翻，只能两脚换着踩。就这样反复地折磨黄桂荣。

还有一次，一个叫王宝茹的犯人，用手铐将黄桂荣双手铐到铁床上，人就悬起来了。恶人拽着两条腿一边伸一边前后晃动，加大下垂力，折磨她。

“古代高跟鞋”



示意图：吊背铐

在辽宁女子监狱，黄桂荣还遭受过一种叫做“古代高跟鞋”的酷刑。

有一天晚上，警察刘英杰值班，对黄桂荣开始实施这种“古代高跟鞋”的吊刑。就是在木板上钉上四、五个钉子，不钉到底，钉帽朝上露出半厘米高。然后把人双手吊起来，让她光着脚踏在钉子木板上，一脚一个钉子板，若不踩钉子板，吊着手痛得很，若踩钉子板，钉帽往肉里钻，脚又痛不欲生。黄桂荣就是这样被中共酷刑折磨得脚上是眼，手上是痕。

冷冻型吊铐

黄桂荣在辽宁女子监狱还受到过这样一种吊铐的酷刑。恶人将一个涂料桶灌上凉水，让黄桂荣站在水桶里，双手吊铐在墙壁上固定好的铁管上。当时是三九严冬，东北的寒冬有时气温可达零下30℃左右。就是在这样的气候下，从早上一直吊到晚上八、九点钟，长达十几个小时。◇